

上杭县人民政府文件

杭政规〔2022〕2号

上杭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上杭县开展2022年“两治一拆” 百日攻坚战役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单位：

经县政府研究同意，现将《上杭县开展2022年“两治一拆”百日攻坚战役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组织实施，抓好落实。

上杭县人民政府

2022年4月15日

上杭县开展 2022 年“两治一拆” 百日攻坚战役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优化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农村建设品质，建设美丽宜居乡村，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方案（2021—2025 年）》及《龙岩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龙岩市开展“两治一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龙政综〔2020〕73 号）、《上杭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上杭县开展“两治一拆”连片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杭政综〔2020〕119 号）等文件精神，计划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以“两治一拆”为抓手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百日攻坚战役，特制定本方案。

一、目标任务

在开展 2021 年全县域实施裸房整治和完成 2021 年 47 个市级“两治一拆”整治村整治任务的基础上，计划通过三个月左右，开展以“两治一拆”为主要内容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集中攻坚，完成县域范围各级示范村、乡镇政府所在村、片区中心村、“两高沿线”村庄整治 149 个行政村，其中高质量通过市级年度考评验收 33 个村以上，各乡镇任务清单详见附件 1。

二、整治内容及要求

（一）两治一拆

开展裸房治理、危损空心房治理，拆除违法建筑。古民居、祠堂、有保护价值的建筑不列入整治范畴。

1.治理裸房。粉清楚。对裸主房、附属房进行粉刷，有条件的村可实施“平改坡”或“平改绿”，构筑美观协调的村庄建筑风貌。

2.治理空心房。治清楚。通过修缮或者拆除方式整治。重点对旱厕、危损房、危损畜禽舍、废弃土（危损）烤烟房等4类“空心房”依法拆清楚，拆后建筑垃圾得到有效处置。

3.拆除违法建筑。拆清楚。通过动员相关群众自行拆除和依法依规依程序拆除等方式，拆除违法建筑、违章搭盖、违规设置的广告设施、2020年7月3日以来违法占用耕地建设的房屋等4类违法建筑。

（二）村庄清洁行动

1.拓展“三清一改”。清理农村垃圾，清理村内塘沟河道，清理畜禽养殖等农业生产废弃物，改变影响农村人民居住环境的不良习惯。具体要求：村容村貌整洁，无垃圾，通过“门前三包”等制度，突显村民主体地位和健全长效保洁机制，推动村庄清洁行动制度化、常态化。

2.创建美丽庭院。具体要求：整治任务村5户以上，省级乡村振兴试点示范村和实绩突出村10户以上。美丽庭院做到“五美”：布局设计协调美、居室整齐清洁美、庭院净化绿化美、家庭和谐家风美、产业致富生活美。

（三）村容村貌提升

1.垃圾治理。建立健全垃圾治理机制，有条件的可分类处理，做到垃圾治理科学化、无害化。具体要求：落实常态化保障机制，清除或改造露天垃圾池，保证垃圾清运设施完备，做到垃圾及时

清运，日产日清。

2.污水治理。坚持因地制宜、经济实效，分类实施“纳厂、集中、分散”技术路径，对农村污水科学治理、精准治理。具体要求：一是户厕污水不直排河溪，农村生活污水科学采用纳厂、集中、分散等模式处理。二是村内消除黑臭、有明显异味水体。

3.开展房前屋后整治。规范村主干道、公共区域和房前屋后乱堆乱放，规范村庄内家禽散养等行为。

（四）示范区域创建

在村部、广场、村庄入口、主干道等核心区域，每村确定1个示范片（不少于30户）。要求示范区实现无裸房（含附属房）、无空心房、村容村貌干净整洁有序。

以上具体考评要求详见附件5。

三、时间安排

从2022年3月20日起至6月30日，全面推进我县149个行政村的“两治一拆”整治工作，其中33个市级“两治一拆”行政村，按照“两治一拆”相关整治内容和工作要求开展整治，具体分五个阶段推进。

第一阶段：3月20日—3月31日，宣传发动阶段。县乡村各级干部进村入户，做好前期调查摸底、思想发动、协议签订等工作。

第二阶段：4月1日—4月30日，通过动员相关群众自行拆除和依法依规依程序拆除相结合，重点推进“拆清楚”。一是拆除各类危损房，包括农村旱厕、危损空心房、废弃土烤烟房、废弃

禽畜舍和残垣断壁。**二是**拆除违法建筑，包括拆除违法建筑、违章搭盖、违规设置的广告设施、2020年7月3日以来违法占用耕地建设的房屋等4类违法建筑。

第三阶段：5月1日—5月31日，重点推进“粉清楚”，着力开展砖木、砖混结构农房整治，带动其它附属房整治。

第四阶段：从6月1日起至6月30日，重点突出“整清楚”。**一是**完成房前屋后及公共区域乱堆乱摆整治规整。**二是**开展“三清一改”，完成沟渠、河道、道路等垃圾、黑臭水体整治。**三是**创建一批设计美、清洁美、绿化美、和谐美、生活美的“美丽庭院”。

第五阶段：从7月1日起至12月31日，考评验收阶段。重点突出整治提升、建章立制、考评考核。完成全市“两治一拆”验收，全面完成县级验收。

四、整治措施

（一）提升政治站位。县乡村各级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重要批示指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农村工作会议部署，坚决打赢乡村振兴的第一场硬仗。要从讲政治高度充分认识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层层落实工作责任，层层传导工作压力。要及时成立工作机构，组建工作队伍，制定详细攻坚计划，进村到组、包片联户，任务到人、责任到点，明确工作责任、目标任务和时间节点，以压力促动力，以机制促落实。

（二）强化党建引领。坚持县乡村统筹联动，合力推进整治。严格落实“五级书记”抓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要求，主要领导要

冲锋在前，一线指挥，及时把问题和矛盾解决在一线、落实在一线；挂钩乡镇的县领导、县直部门要下沉一线，督促指导挂钩乡镇开展整治工作；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具体牵头开展“两治一拆”工作；县直相关单位按工作分工落实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责任（职责见附件6）；各乡镇、行政村按照属地管理原则，严格落实主体责任，负责具体工作，承担具体责任，发挥“施工队长”作用，强化组织保障和人员配备、明确整治措施、完成时限，聚焦突出问题，加大工作力度。要充分发挥基层各级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干部先锋模范作用，共产党员、公职家属、乡村干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要继续带头签订协议，带头整治，各行政村的党员干部要率先开展整治工作；各乡镇要督促任务村内有宅基地的党员干部带头做好整治工作，同时做好亲属整治工作，对不配合不支持或工作任务完成差的，报县组织人事部门，由县组织人事部门按干部人事管理权限对其进行约谈等处理；要积极动员社会志愿者、房长族长带头开展“两治一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三）强化宣传引导。各乡镇、各部门要充分发挥融媒体、微信公众号、短信等平台 and 各类媒体作用，通过现场采访、专栏报道、入户宣讲、村务公开、宣传图册等接地气的方式，大力宣传开展百日攻坚战役的重要意义、法律法规，大力宣传交流人居环境整治的好经验、好做法、好典型。要进村入户帮助群众算好安全账、经济账、生态账和忠孝账，大力倡导移风易俗文明新风，消除群众思想顾虑，有效激发村民参与“两治一拆”农村人居环境

整治的主体意识，增强群众参与“两治一拆”的荣誉感、自豪感，形成你追我赶、大干快上的百日攻坚战役热潮。对行动迟缓甚至干扰、阻碍攻坚战役的负面案例实行公开曝光。

（四）强化源头管控。一要全面摸清底数。各乡镇要扎实开展所辖行政村裸房、空心房及违法建筑的调查摸底、登记造册工作，通过乡村自查、群众举报、上级督查等方式，全面开展“两治一拆”问题摸排，建立问题清单。摸排工作可结合房屋结构安全隐患系统信息与违法建筑管理系统信息、房屋地籍管理系统信息形成的“一楼一码”，建立“两治一拆”一户一档案。二要严格执行土地管理制度。乡镇人民政府在农户申请建房用地审批时，按照《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农村村民住宅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闽政办〔2011〕189号）、《福建省农业农村厅、福建省自然资源厅、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规范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的通知》（闽农综〔2020〕45号）、《龙岩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龙岩市加强和规范农村宅基地管理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龙政办〔2020〕56号）等规定，严格落实“一户一宅”制度办理审批手续，对建新不拆旧的乡镇人民政府不予办理新建房屋规划核实验收，县不动产登记中心不予办理不动产权登记。三要加强执法，强力推动。各乡镇牵头，县城市管理局及相关职能部门配合，组织力量对当前农村存在各类影响恶劣、影响公共安全的违章搭盖、私拉乱接、未批先建等违法问题，依法依规进行处理，直至拆除。

（五）完善工作机制。积极探索建立党建引领、群众主体、

社会参与、市场运作、多元化投资等体制机制，引导社会资金、社会力量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立定期会商制度，妥善解决专项行动中存在的问题。动员乡村积极推进拆后重建、拆旧焕绿、拆旧留古、拆危创安等多种形式解决拆后土地综合利用问题。

（六）创新督查考核。将百日攻坚战役列入县“大督查大落实”督查内容，作为县对县直单位、乡镇绩效管理考评和评先评优依据，在 2022 年对乡镇和县直单位考评中单列“两治一拆”百日攻坚专项考评，按 100 分考核，具体运用由绩效评估中心按绩效管理工作方案执行，有通过市级考评的，以“五比一看”考评方案为准。实行县领导带队，按“四不两直”方式直接到点摸排、直点问题、直接通报。严格曝光追责，对工作推进力度不大，推诿扯皮、作风漂浮的，实行通报批评、媒体曝光、约谈表态、问责处理，由县农业农村局牵头，定期通报各乡镇完成任务情况，对未完成任务的乡镇，由县领导约谈，并书面说明原因和整改措施，对排名后三位的乡镇，其主要领导在全县会议上作表态发言。

（七）健全长效机制。进一步落实“五级书记”抓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制度，全面落实河湖长制、路长制、公厕长制，全面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日常管护机制等，继续实行危房拆旧财政投入逆向奖励机制。鼓励各行政村进一步完善村民理事会、道德评议会、老年协会等民间自治组织，进一步发挥村规民约作用。建立乡镇、村交叉考评和互比互评制度，在对比中见差距、在差距中促整改。

（八）强化奖补措施。一是对拆除的旱厕、废弃土烤烟房和危损空心房，继续给予 6 元/平方米的工作经费奖励。二是落实

2021 年县十七届人民政府第 73 次常务会议纪要和《上杭县农业农村局 上杭县财政局关于印发<上杭县“两治一拆”补助政策调整方案>的通知》(杭农〔2021〕198 号)文件，对未安排农村人居环境专项整治资金的通过市级考评验收的行政村给予奖励(考评得分 ≥ 95 分的奖励 30 万元/村，95 分 $>$ 考评得分 ≥ 90 分的奖励 25 万元/村，90 分 $>$ 考评得分 ≥ 85 分的奖励 20 万元/村， < 85 分的不予奖励)。三是参照市级考评标准，对通过县级考评验收的行政村给予奖励(考评得分 ≥ 70 分的奖励 6 万元/村，70 分 $>$ 考评得分 ≥ 65 分的奖励 4 万元/村，65 分 $>$ 考评得分 ≥ 60 分的奖励 3 万元/村， < 60 分的不予奖励)。同时或接续通过市、县两级考评的按就高原则兑现，不累加。

- 附件：1.上杭县 2022 年度“两治一拆”百日攻坚战役任务分解表
2.上杭县 2022 年“两治一拆”百日攻坚战役乡镇进度汇总表
3.上杭县 2022 年“两治一拆”百日攻坚战役任务村进度汇总表
4.上杭县 2022 年“两治一拆”百日攻坚战役任务村分户摸底明细表
5.上杭县 2022 年“两治一拆”百日攻坚战役考评表
6.县直部门主要工作职责

附件 1

上杭县 2022 年度“两治一拆”百日攻坚战任务分解表

序号	乡镇名称	行政村	已通过 考评	本次任务 (个以上)	2022 整治村庄		
					市级任务村	乡镇所在村	其它整治村
1	临城镇	20	1	8	古石村、石砌村		白玉村、官桥村、水西村、黄竹村、西南村、土埔村
2	湖洋镇	22	3	10	水埔村	湖洋村	通桥村、新坊村、五坊村、碧田村、涧头村、上埔村、岩头村、乃康村
3	中都镇	20	2	9	罗溪村、古基村	饶坊村	亲睦村、蛟腾村、睦邻村、富光村、由安村、黄店村
4	下都镇	11	0	6	五丰村	吉安村	象栏村、璜溪村、保安村、佛坑村
5	庐丰畲族乡	14	2	6	铁峰村、章金村	丰康村	立英村、上坊村、中坊村
6	蓝溪镇	12	1	7	冯石村	觉坊村	蓝溪村、龙丰村、梅永村、湖里村、黄潭村、
7	稔田镇	18	3	8	楼岗村、梅镇村	镇歧村	长滩村、歧坑村、埔头村、叶坑村、石牌村
8	太拔镇	16	3	7	大地村	太拔村	大坑村、罗坑村、张芬村、寨背山村、鲜水坑村
9	溪口镇	11	1	5	陈屋村、石铭村	大厚村	双华村、大连村
10	茶地镇	13	2	6	千龙村	茶地村	下科村、下连科村、大燮村、调和村
11	泮境乡	7	1	3	定达村、祖加村	泮境村	

序号	乡镇名称	行政村	已通过 考评	本次任务 (个以上)	2022 整治村庄		
					市级任务村	乡镇所在村	其它整治村
12	白砂镇	22	3	10	丰源村、下早康村	朋新村	军桥村、大科村、东塘村、岭背村、梧岗村、扶福村、大田村
13	蛟洋镇	25	4	11	邹坑村、坪埔村	蛟洋村	塘厦村、丘坊村、华家村、崇头村、东乾村、陈坊村、文地村、文都村
14	古田镇	31	9	11	文元村、赖坊村	溪背村	模坑村、上洋村、荣屋村、八甲村、古炉村、桂和村、蛟潭村、云辉村
15	南阳镇	20	2	9	马洋洞村、下车村	南阳村	豪东村、射山村、南坑村、香塔村、联义村、罗坊村
16	通贤镇	13	2	6	周源村、培才村		文坑村、曹邱村、东里村、大东村
17	才溪镇	14	4	5	溪西村		岭和村、才溪村、大贵村、荣石村
18	旧县镇	20	2	10	角龙村、水东村	河西村	全坊村、尧埔村、铁场村、铁东村、石圳村、梅溪村、新康村
19	官庄畲族乡	18	1	9	朱堡村、上濯村	福泉村	蕉坑村、红石村、新风村、新民村、璜头村、七里村
20	珊瑚乡	5	1	3	下坑村	下珊瑚村	上珊瑚村
合计	20	331	47	149	33	17	99

附件 2

上杭县 2022 年“两治一拆”百日攻坚战乡镇进度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时间：2022 年 月 日

序号	乡镇名称	裸房整治情况						空心房整治情况												违法建筑整治情况		
		摸底情况		完成情况				摸底情况				完成情况										
		主屋 (栋)	附属 房 (栋)	主屋 (栋)	占比	附属房 (栋)	占比	危损房 (栋)	废弃土烤 烟房(栋)	废弃 畜禽 舍 (处)	旱厕 (座)	危损房 (栋)	占比	废弃土 烤烟房 (栋)	占比	废弃畜 禽舍 (处)	占比	旱厕 (座)	占比	摸底情 况（栋/ 处）	完成 情况 （栋/ 处）	占比
合 计																						
1																						
2																						
3																						
...																						

乡镇党委书记(签字): 乡镇分管领导(签字): 填报人(签字):

附件 3

上杭县 2022 年“两治一拆”百日攻坚战任务村进度表

填报单位：时间：2022 年 月 日

序号	乡 镇 村 别	裸房整治情况						空心房整治情况												违法建筑整治情况		
		摸底情况		完成情况				摸底情况				完成情况								摸底情 况（栋/ 处）	完成 情况 （栋/ 处）	占 比
		主屋 (栋)	附属 房 (栋)	主屋 (栋)	占 比	附属房 (栋)	占 比	危损房 (栋)	废弃土烤 烟房(栋)	废弃 畜禽舍(处)	旱厕 (座)	危损房 (栋)	占 比	废弃土 烤烟房 (栋)	占 比	废弃畜 禽舍 (处)	占 比	旱厕 (座)	占 比			
合 计																						
1																						
2																						
3																						
...																						

乡镇党委书记(签字): 乡镇分管领导(签字): 填报人(签字):

附件 4

上杭县 2022 年“两治一拆”百日攻坚战任务村分户摸底明细表

填报单位:

时间: 2022 年 月 日

序号	乡镇	村名	户主姓名	地址 (具体到门牌号)	联系电话	裸房摸底情况		空心房摸底情况				违法建筑 摸底情况	备注
						主屋 (栋)	附属房 (栋)	危损房 (栋)	废弃土 烤烟房 (栋)	废弃畜 禽舍 (处)	旱厕 (座)	(栋/处)	
1													
2													
3													
4													
5													
6													
7													
8													
9													
10													
...													

乡镇党委书记(签字):

乡镇分管领导(签字):

填报人(签字):

附件 5

上杭县 2022 年“两治一拆”百日攻坚战役考评表

考评对象：_____乡（镇）_____村（含____个自然村/组）

考评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	内容	考评细则	考核方式	得分 (扣分)
一、“两治一拆”（65 分）	1.治“空心房”（25 分）	对旱厕、危损房（无保留价值的残垣断壁、烂房、烂棚）、危损烤烟房、危损畜禽舍等 4 类建筑进行整治。每发现一处未整治的，扣 1 分。（古民居、祠堂、有保护价值的建筑不在整治范畴内）	实地核查	
	2.治裸房（25 分）	对砖木、砖混结构的裸房（主房）进行整治。每发现一处裸房（主房）扣 1 分。（以下几种类型不扣分：门窗未安装、未入住、在建房；青砖瓦房古建筑；土坯房；主房正立面已装修、侧立面因联户建房或靠近山体不适合装修的）	实地核查	
	3.拆除违法建筑(5 分)	①查看违法建筑（含违法搭盖、违规设置的广告设施）台账，每处理一处，得 0.5 分，最高得 3 分。②近 5 年出台违法建筑分类处置正式文件，得 2 分，未出台，不得分。	查看台账	
	4.查看台账（10 分）。	重点检查台账的完整性、真实性。①台账是否按标准要求填报（体现整治前、后图片），未按照要求，每发现一户扣 0.3 分。②台账真实性。现场核查（抽查裸房、空心房、违法建筑整治台账农户户数不少于 30%），每发现一户瞒报漏报、点位与台账不相符，扣 0.5 分。	查看台账 实地核查	

项目	内容	考评细则	考核方式	得分 (扣分)
二、村庄清洁行动（5分）	1.村庄清洁“三清一改”拓展优化（2分）	有月月开展村庄清洁行动，村主干道路、沟渠、广场等区域干净整洁有序得2分；一般得1分；脏乱差不得分。	查看台账 实地核查	
	2.健全长效保洁机制（2分）	有专人负责，有资金保障，有纳入村规民约，得2分。缺项不得分。	查看台账 (村提供)	
	3.创建美丽庭院(1分)	任务村积极组织开展美丽庭院创建（省、市、县三级）并授牌5户（含5户）以上，得1分；低于5户，按比例得分。	实地核查	
三、村容村貌整治提升（20分）	1.房前屋后整治（10分）	每发现一户农户庭院外部乱堆乱放、有碍观瞻的（以农户为考核单位），扣0.5分；家禽散养且影响村貌的，扣0.5分。	实地核查	
	2.垃圾治理（5分）	①每发现一处露天垃圾池，扣1分； ②每发现一处明显垃圾堆未及时清理的（直径大于50厘米），扣0.5分。	实地核查	
	3.污水治理（5分）	每发现一处水体发黑、有严重刺鼻异味（面积大于1平方米），扣1分；每发现一处厕所污水直排河溪，扣0.5分。	实地核查	
四、示范区域创建（10分）	打造核心示范区（10分）	在村部、广场、村庄入口、主干道等核心区域，每村确定1个示范片（不少于30户）。创建成效显著的[无裸房（含附属房）、无空心房、村容村貌干净整洁有序]，得10分；创建成效良好的[裸房（含附属房）、空心房3栋以内，村容村貌干净整洁有序]，得8分；创建成效一般的[裸房（含附属房）、空心房6栋以内，村容村貌干净整洁有序]，得6分；其余不得分。	实地核查	
合计	100分			

考评组成员（签字）：

附件 6

县直部门主要工作职责

1.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统筹牵头，负责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统筹安排“两治一拆”专项行动各项任务，牵头落实农村宅基地管理及改革、农业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等。

2.县住建局：负责铁路高速沿线整治的总牵头，负责牵头危房鉴定、新建农房风貌、传统村落保护、农村公厕建设管理、农村垃圾处理、乡镇污水处理设施运营、古建筑古村落保护利用等。

3.县自然资源局：牵头负责指导各乡镇做好村庄规划编制，负责农业农村部门职权以外的违法占用土地建房的查处、可实施旧村复垦项目立项、农民建房审批指标协调保障及登记发证、村庄村道绿化、沿路沿线绿化等。

4.上杭生态环境局：牵头负责农村污水处理、水环境整治等。

5.县交通运输局：牵头负责指导有关部门及乡镇做好高速公路沿线“两治一拆”、农村公路建设及整治等。

6.县城市管理局：牵头负责在城市规划区范围内违法建筑物的拆除整治。

7.县水利局：牵头负责农村饮水安全、安全生态水系建设等。

8.县卫健局：牵头负责指导乡镇、村（居）开展农村户厕无害化改造工作，指导乡镇、村（居）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等。

9.县文体旅游局：牵头负责旅游公厕建设管理、传统村落历史文化挖掘等。

10.县妇联：牵头负责“美丽庭院”创建活动，发挥家庭妇女作用。

11.县工信科技局、各通信部门：牵头负责协调运营商开展乡村杆线规整。

12.县财政局：牵头负责做好资金争取、多渠道筹措、及时拨付，指导资金使用、监管等工作。

13.县委组织部、县“大督查大落实”办、县人社局：带头做好整治工作，指导督促各乡镇推进基层党组织、党员干部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督查外出干部做好亲属“两治一拆”，对不配合、不支持或完成工作任务较差的，按干部人事管理权限对其进行约谈等处理，在“两治一拆”专项行动一线考核干部工作。

14.其它成员单位：根据上杭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职责落实。

